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24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会字（2026）第 04703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73.70 万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额为 0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2,226.08 万元（根据新金融准则调整后），减去报告期内派发的 2024 年度现金股利 921,651.00 元，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年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 元（根据新金融准则调整后），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3,602,144.22 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